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货物类)

招标文件编号: 2023zfcg02116

标包编号: 001

项目名称: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
购项目

采购人: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

代理机构: 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招标人/代理机构用户操作手册
2.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3. “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省监狱管理局委托对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2023zfcg02116

2. 招标内容:

全省监狱系统2023年度罪犯服装采购，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3. 项目预算 : 1152. 504000(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 458. 661600(万元)

最高限价: 458. 66160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及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第一包、第二包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确定投标后，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和投标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60/login>），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开标时间：详见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

8. 公告期限

详见公告。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监狱管理局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222 号

联系人：吴明华

联系电话：0931-8836275



代理机构：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欣欣茗园8号楼503室

联系人：马婷

联系电话：199441930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2023zfcg02116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222 号 联系人: 吴明华 联系电话: 0931-8836275
2.1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安排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欣欣茗园8号 楼503室 联系人: 马婷 联系电话: 19944193070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



		<p>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及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p> <p>(4) 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第一包、第二包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p>
5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p>



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 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制造业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11. 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 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4.8.4条款执行。
15.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
2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 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25. 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p>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含电子“开标一览表”1份)和上传到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p> <p>注: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p>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 (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27.1	投标截止日期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开标全程可以通过“网上开标厅”视频会议全程查看。开标开始前，代理机构会向项目联系人手机发送短信通知，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



		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2.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在甘肃省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且依法取得省内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在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即可通过融资平台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合同融资产品，申请合同融资。详见《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采〔2019〕16号）。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



		<p>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算费用，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建设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和采购人约定的标准，向中标人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收取并开具税务发票。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5日内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等相关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打款账户： 收款人：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270 371 010 400 174 54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穗支行 服务费到账查询电话：19944193070</p>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其他补充内容		<p>1、未中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的告知方式：未中标的投标人可自开标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到招标代理公司领取评审结果通知书。领取人须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文件中的授权代表。若投标人未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获取告知信息的，视为自动放弃。 2、线上开标的项目，每家投标人在开标之后需打印两份与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均需加盖公章）和电子版U盘壹份，邮寄至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存档（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欣欣茗园8号楼503室）。</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向集采机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集采机构”的统称。

2.6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7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9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5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书面形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5.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 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6 采购人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 7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



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中“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关于关联企业

7.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8. 关于分公司投标

8.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8.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9.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4.8.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接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责任主体，分包承担责任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0.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1. 技术响应文件

21.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 (1) 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 (2) 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 (3) 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1.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2. 商务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3) 商务响应表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3. 投标保证金

23.1 属于甘肃省各级地方预算单位项目不收取保证金。不属于甘肃省各级地方预算单位的项目，如中央在甘单位、军队采购等由采购人自行决定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固化的电子“开标一览表”1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固化的“开标一览表”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



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开标全程可以通过“网上开标厅”视频会议全程查看。开标开始前，代理机构会向项目联系人手机发送短信通知，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视频会议”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



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1 电子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加注“●”号条款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4) 投标内容不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5)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



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1. 签订合同

41.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4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42. 合同分包

42.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2.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2.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3. 履约保证金

43.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3.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4.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5.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45.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预期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向开展合同融资业务的甘肃省区域内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金融机构为其提供不超过合同金额贷款的融资模式。

45.2 金融机构是指各类银行和在甘肃省金融工作办公室备案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45.3 供应商是指在甘肃省注册、具有法人资格且依法取得省内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甘肃省内外供应商获得省外政府采购合同和甘肃省外供应商获得甘肃省内外政府采购合同，不属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范围。

45.4 供应商在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即可通过融资平台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合同融资产品，申请合同融资，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具体详见《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采〔2019〕16号）。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欣欣茗园8号楼503室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 1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算费用，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和采购人约定的标准，向中标人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收取并开具税务发票。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5日内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等相关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打款账户：收 款 人：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270 371 010 400 174 54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穗支行 服务费到账查询电话：19944193070

49. 中标通知书

49. 1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0. 其他

50. 1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采购人: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恒亿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页码)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页码)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 ）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 (采购人名称) :

本授权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 _____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件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日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截止日当天, 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 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及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如下：

一、相关设备（照片或购置发票复印件）

- 1、
- 2、
- 3、
-

二、专业技术人员（提供 职称证书或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复印件）

- 1、
- 2、
- 3、
-

9. 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第一包、第二包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说明：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
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本章中“投标截止日前”是指以投标截止日为起始时间倒推每一项相应
要求的时间。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
投标。我方授权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我方
_____ (投标人的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
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总投标价为人民币 _____ 万元 (大写:
_____) 。

2.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保证于合同签
字生效后 _____ 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 并
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
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 不会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
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信
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
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三、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为（某成员单位名称）（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中标义务~~和中标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四、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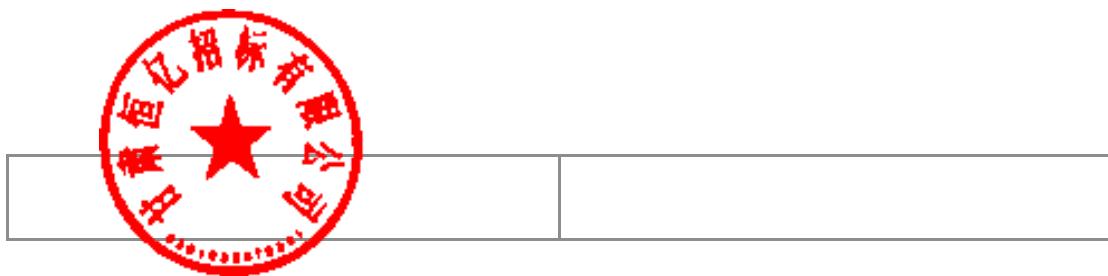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3zfcg02116

包号：001

币种：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3zfcg02116

包 号：0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备注

注：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项的分项内容。



2.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它证明材料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若 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 要求提供 业绩 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

日期：年 月 日

七、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编号：

包 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标准				

-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投标。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八、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 内	
2	保修期 后	
3	培训方 案	
4	其他内 容	

注：投标人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投标人（制造商）（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编号： 包号：

项目需求书 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 说明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投标。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6. 技术支撑材料是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技术支撑材料等。

投标人 (公章) :

日期：年 月 日

十、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包



2									
3									
.....	
合计:									
.....
1	15、 定西监狱								
2									
3									
.....	
		合计:							
总计: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 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时间：第一包、第二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第三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
2. 交货地点：甘肃省监狱管理局指定全省各市（州）县（区）15个监狱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监狱向乙方预付60%货款，所有货物到货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实际制作数量及中标的单价开具并交付发票，监狱再次支付35%货款，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 2. 质保期满一年（12个月）后，无质量问题或违约问题的，监狱向乙方支付剩余5%的质保金。

五、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工作，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司法部《关于统一全国罪犯服装样式的通知》和《关于变更监狱服刑人员夏装上衣颜色的通知》要求、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书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承诺所投产品和服务符合司法部《关于统一全国罪犯服装样式的通知》和《关于变更监狱服刑人员夏装上衣颜色的通知》要求执行。

2、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应当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和规范，未达到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和规范的，视为不合格产品。

第一包：

包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制作要求	预算金额
1	▲夏 套装 上衣	25550	件	按照司法部《关于统一全国罪犯服装样 式的通知》和《关于变更监狱服刑人员 夏装上衣颜色的通知》要求执行。	458.6616 万元



▲夏 套装 裤子	28050	条
冬套 装上 衣	20950	件
冬套 装裤 子	20950	条
▲棉 套装 上衣	10510	件
▲棉 套装 裤子	7110	条
长袖 衬衣	16720	件
短袖 衬衣	24450	件
单帽	1400	顶

注：永登监狱含150套未成年犯夏装。

甘肃省各监狱第一包服装数量统计表

序号	单位	夏套	夏套	冬套	冬套	棉套	棉套	长袖	短袖	单帽	各单位
		装上衣	装裤子	装上衣	装裤子	装上衣	装裤子	衬衣	衬衣		预算



	名称										(万元)
1	金昌监狱	2000	2000	1200	1200	800	0	2500	2500	0	34.23
2	武威监狱	3000	3000	3000	3000	0	0	0	3000	0	37.98
3	酒泉监狱	1900	1900	1300	1300	710	710	1520	1950	0	33.5796
4	女子监狱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0	800	0	24.444
5	兰州监狱	4700	4700	3600	3600	500	500	3000	3000	0	64.217
6	平凉监狱	1000	2800	1000	1000	1500	0	1000	1000	0	30.036



7	白银监狱	3000	3000	1000	1000	2000	1000	2000	3000	0	51.7
8	临夏监狱	1700	1700	1700	1700	0	0	0	2200	0	22.512
9	武都监狱	1100	1800	1000	1000	100	0	1000	1300	0	18.751
10	合作监狱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500	300	0	8.772
11	天水监狱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	2000	2000	600	43.506
12	永登监狱	1150	1150	1000	1000	700	700	300	500	0	21.7815
13	甘谷	600	600	700	700	500	500	800	800	0	16.733



	监 狱									
14	新 桥 监 狱	100	100	150	150	100	100	100	0	3.0175
15	定 西 监 狱	2000	2000	2000	2000	1300	1300	2000	2000	800

注：永登监狱含150套未成年犯夏装

夏季囚服用料参数

序号	品目	涤棉比例	纱支	密度	幅宽	等级	颜色
1	灰蓝府绸	T65/C35	21S/21S	88x64	1.5米	一等品	灰蓝
2	灰蓝条府绸	T65/C35	21S/21S	88x64	1.5米	一等品	灰蓝
3	浅紫蓝条平布	T65/C35	45S/45S	96x72	1.5米	一等品	浅紫蓝
4	浅驼色平布	T65/C35	45S/45S	96x72	1.5米	一等品	浅驼色
5	橄榄灰府绸	T65/C35	21S/21S	88x64	1.5米	一等品	橄榄灰
6	豆绿平布	T65/C35	45S/45S	96x72	1.5米	一等品	豆绿

冬季囚服用料参数

序号	品目	涤棉比例	纱支	密度	幅宽	等级	颜色
1	灰蓝涤卡	T65/c35	21S/21S	124x69	1.5米	一等品	灰蓝



2	灰蓝条涤卡	t65/C35	21S/21S	124x69	1.5米	一等品	灰蓝条
3	灰蓝平布	t65/C35	32S/32S	88x64	1.5米	一等品	灰蓝
4	灰蓝条平布	t65/c35	32S/32S	88x64	1.5米	一等品	灰蓝条
5	棉花	符合国家长绒棉 137B 级标准					

囚服用料名称

序号	品种	面料名称	斑马条名称	备注
1	男冬套装	灰兰涤卡	灰兰条涤卡	
2	女冬套装	灰兰涤卡	灰兰条涤卡	
3	男棉套装	灰兰平布	灰兰条平布	
4	女棉套装	灰兰平布	灰兰条平布	
5	男棉套装上衣	灰兰平布	灰兰条平布	
6	男夏套装	灰兰府绸	灰兰条府绸	
7	男单裤	灰兰府绸	灰兰条府绸	
8	女夏套装	灰兰府绸	灰兰条府绸	
9	男单帽	灰兰府绸	灰兰条府绸	
10	男短袖衬衣	浅驼色平布	浅紫兰条	
11	男长袖衬衣	浅驼色平布	浅紫兰条	
12	女短袖衬衣	豆绿平布	浅紫兰条	
13	少年犯夏套装	橄榄灰绸	无斑马条 配色：黄平布	



囚服辅料规格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1	大帽檐	个	17cm*17cm
2	小帽檐	个	14cm*6.5cm
3	白色包边条	米	宽3cm
4	帽子气眼扣	付	直径1cm
5	拉链	条	80cm
6	司法定制扣大	粒	直径2cm
7	司法定制扣小	粒	直径1.5cm
8	胶木扣大	粒	直径2cm
9	胶木扣小	粒	直径1.5cm
10	灰蓝线	轴	3000m / 轴
11	米色线	轴	3000m / 轴
12	白松紧	米	3 cm
13	包装袋	个	1.05m*1.3m

囚服上衣制作工艺要求

1、口袋 0.1-0.4 明线——0.1 要求斑马条与口袋边平齐，斑马条宽 4 公分，明线顺直上下必须都为 0.1 公分。0.4 明线宽窄一致，斑马条平展不得起包打褶。

2、合后托、压后托 0.4 明线——合后托缝头为 1 公分，缝头宽窄一致，线迹顺直不能有弯曲现象。0.4 明线宽窄一致，不得有双眼皮，斑马条与后背必须拔平缝制。



3、勾领子——严格按照划线缝制，起针和结尾打倒针长为 2 公分（来回 5 道）

4、合袖子——大袖在下，小袖在上，大小袖片对齐缝头 1 公分，按照裁片的圆顺度缝合。

5、收省——前片收省按照锥眼从小到大为锥形，中间最宽处为 0.6 公分，上下扫回针。

6、口袋订粘扣——粘扣在斑马条中央缝头及明线 0.2 公分，放正缝合、

7、贴袋——严格按照锥眼，明线为 0.4 公分，袋口打回针 3-5 道，口袋明线圆顺，口袋平展，不得有毛漏，口袋歪扭等现象。

8、合肩缝——缝头 1 公分，上下片对齐，均匀缝合。

9、上袖子——缝头 1 公分，袖缝对齐后背时左右两边必需对齐，袖子圆顺，吃世均匀。

10、上领子——领台为 2.5-3 公分，左右两边对称一样，挂面上端外翻处平展，不得有打褶，明线 0.1 要平直，领子要求平展。

11、针身——缝头 1 公分，腋下做缝对齐，上下两片对齐缝合，白标夹在右身处从肩边向上 15 公分。

12、卷裤边——底边宽为 1.5 公分，缝头 0.5 卷里，前襟左右两片长短一致，明线 0.1 公分，不得有笔记不直，打褶、扭麻花等现象。

13、卷袖边——袖子缝头向后倒，袖边宽 1.5 公分，明线 0.1 公分，与裤边大致相同。

14、全身明线——全身明线为 0.4 公分，明线宽窄一到线迹顺直，围绕前襟与领子一周缝合。所有裁片缝合时严格按号，大小号必须一致。

囚服裤子制作工艺要求

1、口袋 0.1-0.4——0.1 要求斑马条与口袋边平齐，上下必须都达到 0.1 公分，明线顺直。0.4 明线宽窄一致，斑马条平展不得起包打褶。

2、斑马条 0.1——斑马条压在前裤片，缝头内免 1 公分，明线 0.1 公分，斑马条按照裤子的裁片圆顺度直下，不得有拐弯不顺直，斑马条必须要与裤片对齐。

3、后条——按照锥眼与剪口缝合，桑为锥形，从上往下必须打倒回针。



4、拼、结、勾腰——缝头 1 公分，勾腰时里面缝合在腰面上压 0.1 明线，如有结头，结头出膀缝倒向两边。

5、拼、结、勾门襟——门襟分方门和双门，双门为锥眼门襟，面上有锥眼，缝合时有锥眼的一边放在上方，缝合完在正面压 0.1 公分明线。方门襟两片缝合完翻正压 0.4 明线，为钉扣门襟。

6、合前后片 2 公分——缝头 1 公分，斑马条宽为 2 公分，线迹平顺，斑马条平展不得打褶起包。

7、合内缝——上下两片对齐，缝头 1 公分，不得长出短缺现象。

8、合裆上门襟——门襟明线宽为 4 公分，裆缝对齐，门襟明线宽窄统一，门襟下方要圆顺，三角固定处为 1 公分，倒针来回 3-5 道，左片压右片时，右片不得外漏方门襟，左右两片必须是平齐的。

9、上腰压腰——上腰缝头 1 公分，前襟片打褶子向后倒，后片桑超后裆缝倒回。按照腰的划线围绕裤腰缝合一周，白标夹在右里前片双褶中间。压腰明线 0.1 公分，腰宽为 4 公分，腰内加装 0.6 公分松紧，要求门襟上方腰是平齐的，不得长出或不齐现象，腰宽为 4 公分必须一致。

10、卷裤口——裤边宽为 1.5 公分，免 0.5 向里为缝头，内缝倒向后片，压 0.1 明线。订裤袢——按照上腰放置裤袢制作，裤袢放正定做，打倒回针来回 5 道，成品裤袢为 5 公分。所有裁片缝合时必须严格按照大小号统一制作。

总体要求：

1、成品合格率要达到 100%，返修率低于 5%。

2、中标单位须按采购方要求，分别为甘肃省各监狱所在地市负责服装号型统计、发放工作，并将量体人员号型、姓名、性别、单位等相关资料做好储存和保管工作，实行人员服装档案集中管理，做到数据及时更新、信息完整统计。

3、交货包装要求供货方须按技术标准将货物包装完好，每件包装箱内的数量与外包装上的标识一致。

4、售后服务保障

1) 在质保期内，投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热线电话和专人负责售后工作。如有材料及加工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负责免费调换，必须在采购人提出



调换要求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服装发放到换装人员后 15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派专人上门了解服装穿着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发现有尺码不合适或微小缺陷的，中标供应商应在 10 个工作日完成修改工作，对返修不满意的或存在尺码偏小等严重问题的，中标供应商应在 20 个工作日完成新换工作。

价格要求：

1、本项目报价总价包括完成 15 个监狱被服所需全部费用。另投标人还须报出 15 个监狱被服的分项费用，总价等于 15 个监狱被服的分项费用之和。每个监狱被服的分项费用不得超过其预算金额（每个监狱每包预算金额详见甘肃省各监狱分包数量统计表）

2、中标人应在配送前与各监狱最终确定具体囚被服尺码。

3、投标报价为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监狱系统各单位所在地点），经采购人验收抽样送检合格（如需）并交付使用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货物制造、包装、运输、采购保管、产品检验检测（含采购人随机抽检的费用）、税收及售后服务等以及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它一切费用。结算数量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

4、投标人按采购包进行投标，对同一采购包内所有标的名称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报价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投标报价经计算应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以单价为计算基准），四舍五入。

5、中标要求：各包段为满足本项目服务质量及供货时间，投标人只允许中标一个包段。

质量保证：

1、所有货物须是全新的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2、产品实行“三包”（含不合体、质量问题的免费包换）。

3、货物发到用户并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如发现不合体的情况，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来回等一切费用。包修、包换后的货物应送至采购人（具体使用人所在地点）指定地点。

4、在货物发到用户并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如发现材料及加工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来回等一切费用。包换后的



货物应送至采购人(具体使用人所在地点)指定地点。

交货条件:

1、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负责按各产品分计划并提前一周将送货计划安排告知采购人及下属单位，通知采购人及下属单位做好接收准备，按照要求配送至全省 15 个监狱仓库，否则，采购人及下属单位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送达指定地点后，中标人与指定地点的用户经办人员按有关规定办理签收手续，由各监狱按实签字验收，凭验收单办理结算。

2、各包中标人与甘肃省监狱管理局签订总合同，根据总合同由中标人与各个监狱签订分合同，明确配送计划，独立开票结算。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需提供以下要求的样品：

1、满足司法部《关于统一全国罪犯服装样式的通知》和《关于变更监狱服刑人员夏装上衣颜色的通知》要求。

2、样品规格

包号	品名	数量	规格
1	夏套装上衣	男女各 1 件	男：175/96A 女：165/84A
	夏套装裤子	男女各 1 条	男：175/86A 女：165/72A
	冬套装上衣	男女各 1 件	男：175/96A 女：165/84A
	冬套装裤子	男女各 1 条	男：175/86A 女：165/72A
	棉套装上衣	男女各 1 件	男：175/96A 女：165/84A
	棉套装裤子	男女各 1 条	男：175/86A 女：165/72A
	长袖衬衣	男 1 件	男：175/96A
	短袖衬衣	男女各 1 件	男：175/96A 女：165/84A
	单帽	1 顶	男款 58 号

3、样品递交时间及地点：

递交时间：2023年11月21日10: 00时-2023年11月21日17: 00时

地点：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333号1单元503室



4、所有样品上不得体现投标供应商名称、标志、标识的字样或图标，如产品中出现相关~~信息~~须遮挡（否则样品视为无效样品不得分），每包所有样品用纸质包装箱统一打包。

5、所有样品均有可能因评审检测造成破坏，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6、未中标供应商样品于评审结束中标公示期满7个工作日后退回，中标供应商样品经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确认后由采购人负责封存，并作为验收标准之一。投标供应商在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下，提高了样品质量（档次）而中标的，必须按本次投标所递交的样品质量交货，如无法按封存的样品质量交货的，采购人将拒绝收货，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7、未递交样品或递交不全的，该项样品评价分得 0 分。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 | | | |
|--|--|---|--|
| | | <p>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p> <p>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p> <p>6. 其他无效情形。</p>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具体评分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u>30</u>（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分



2	商务部分 (20)	业绩	投标供应商提供自2020年10月31日至投标截止日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6.0分
		体系认证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IS09001，环境管理体系IS0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045001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每提供一项得2分，总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6.0分
		专业设备	投标供应商具有服装制作及配套产品的专业设备生产线：（1）设备购置发票[须包含：型号、台数和金额]；（2）设备图片；（3）自行编写的设备简介等证明材料。完全满足上述要求的得8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8.0分
3	技术部分 (50)	技术参数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和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要求的得10分。技术参数和要求每有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10.0分
		样品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专家组对样品进行综合评审。根据样品外观、样品工艺、面料质地等情况（如1、无线头、斑渍、擦毛、轧梭痕；2、三点位对称、下摆平服、袖叉对齐；3、门襟长短一致、胸袋高低一致、领角长短一致、领面平服松紧适宜、领窝圆顺；4、止口不反吐、	20.0分



	<p>钮扣居中、合缝平服、绱袖圆顺、吃势均匀；5、整烫平整、身缝整烫平服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①产品平服、整洁美观，工艺精良、走线规整、配件（如有）完备且面料质地好，颜色均匀无色差，总体指标均优秀的得20分；②部分指标稍有欠缺，但总体指标良好的得15分；③稍多指标有所欠缺、但总体合格的得10分；④样品工艺粗糙或面料手感、质地差的得5分；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样品未提供齐全的不得分。</p>	
实施方案	<p>投标供应商提供项目启动到交货验收全过程的具体实施方案，从方案是否详尽，描述思路是否明确清晰、科学合理、操作性强、措施有力，工作进度是否安排衔接有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描述清晰、详尽、逻辑合理的得5分；以上响应程度比较完整的得 2 分，以上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5.0分
供货方案	<p>供应商具有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计划，安排货物生产、运输、配送等实施方案。配送方案计划详尽，交货期进度安排合理，具有供货保证措施的得 5 分；以上响应程度比较详尽合理的得 2 分，以上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5.0分
售后服务方案	<p>对投标供应商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人员名单、提供服务热线等方面打分，售</p>	5.0分



		后服务措施完善、响应及时，服务方案科学，人员配备合理、完善，针对性强，能够充分满足采购人的需求。提供完整的售后方案，实施步骤、售后质保目标、快速响应时间安排、配送、调换、修整方案等内容合理的得 5 分；以上响应程度比较完整合理的得 2 分，以上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应急保障方案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保障方案。应急机制和监督机制符合实际需求且应急保障措施针对性强，方案及措施全面、可行的得 5 分；以上响应程度比较可行的得 2 分，以上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5.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内容仅供参考，最终合同条款以实际签订时为准。)

政府采购项目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第 包:

甲 方: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

乙 方: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 合同

甲 (买) 方: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

乙 (卖) 方:

以下简称甲 (买) 方和乙 (卖)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法典 》，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甘肃省监狱管理局2023年度罪犯被服采购项目



2、**货物清单**

(详见附件)

3、**合同金额**

(一) 合同总额：大写：(小写：万元)

(二)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清单所有货物价格、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检测费、技术指导费、质保售后服务费、总承包服务费(配合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三) 价格为固定合同价，天数为日历日。

(四)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四、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

(一)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双方现场开箱抽样检查，抽检率必须达到3%以上。

(二)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外包装完整、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无任何附加条件、安全合法使用。

(3)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4. 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四) 若货物为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等相关必需文件原件。

(五)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质检报告(货物清单中明确需要检测报告的设备)原件。

(六) 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它资料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说明有差异的，由此导致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 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甲方除部分或全部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乙方进一步索赔相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八) 若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退换，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时间、地点

(一)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90 日内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进行合格验收，各有关部门双方人员进行现场查验。

(二) 乙方将货物运送至交付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以验货原始凭单时间为准），货物的所有权、一切风险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包装

(一) 产品生产日期应为合格产品，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二) 货物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三) 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但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乙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无条件包退包换。

七、付款方式

付款及质量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

1. 合同签订后监狱向乙方预付60%货款，所有货物到货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实际制作数量及中标单价开具并交付发票，监狱再次支付35%货款，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

2. 质保期满一年（12个月）后，无质量问题或违约问题的，监狱向乙方支付剩余5%的质保金。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至少为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乙方投标文件对货物质量保证期的承诺超出 12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按其承诺执



行，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期满后可同时提其它承诺服务。

(二) 质保期内，如产品问题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 日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九、违约责任

(一)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逾期交付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5% 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5% 累计，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5%。

(三)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造成甲方或最终用户使用乙方货物造成他人及自身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据实赔偿损失。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一)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 10 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

(二)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三) 甲方 因违章操作 、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可不予接受。

十一、争议的解决

(一)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二)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 (一)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 (二)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十五、其它

- (一)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 (二)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签字日期：年 月 日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



代理机构：甘肃恒通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欣欣茗园8号楼503室

电话：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年月日

通用合同条款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专利权



4.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记

6.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 / 净重 (公斤)：
- (7) 尺寸 (长×宽×高, 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7 、装运条件

7.1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甲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 (立方米) 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乙方应以挂号信寄给甲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 (立方米) 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 (长



×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 7.2 乙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 7.4 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乙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甲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乙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甲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乙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甲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乙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乙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 10.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0.3 乙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上述 10.2 条要求除第 4 项外的单据航寄给甲方。

10.4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 11.1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涉及隐蔽工程的乙方需将相关影像资料放入竣工资料中备查;
 - (3)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4) 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乙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甲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 乙方 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 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 乙方 承担。 甲方 根据合同规定对 乙方 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甲方根据需要将派人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应根据第 15 条规定立即向乙方提出索赔。

14 、服务

14.1 在乙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乙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 、索赔

15.1 如果乙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甲方，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时间，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付款或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 、延期交货

16.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乙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 。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乙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

21.1 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21.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违约终止合同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26.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招标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第七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您对代理机构在本次项目中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和质量是否满意？

- A. 满意（） B. 不满意（）

2、请为代理机构本次招标采购代理的服务态度和质量评分

- A. 优（） B. 良（） C. 一般（） D. 差（）

（选择“一般”及“差”答案时须填写理由以方便改进）：

3、您认为代理机构哪些方面还需要进行改进？

- A. 没有意见（）

- B. 详细意见或建议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示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不见面开评标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以保存常用的编标素材，形成素材库；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开标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开标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投标；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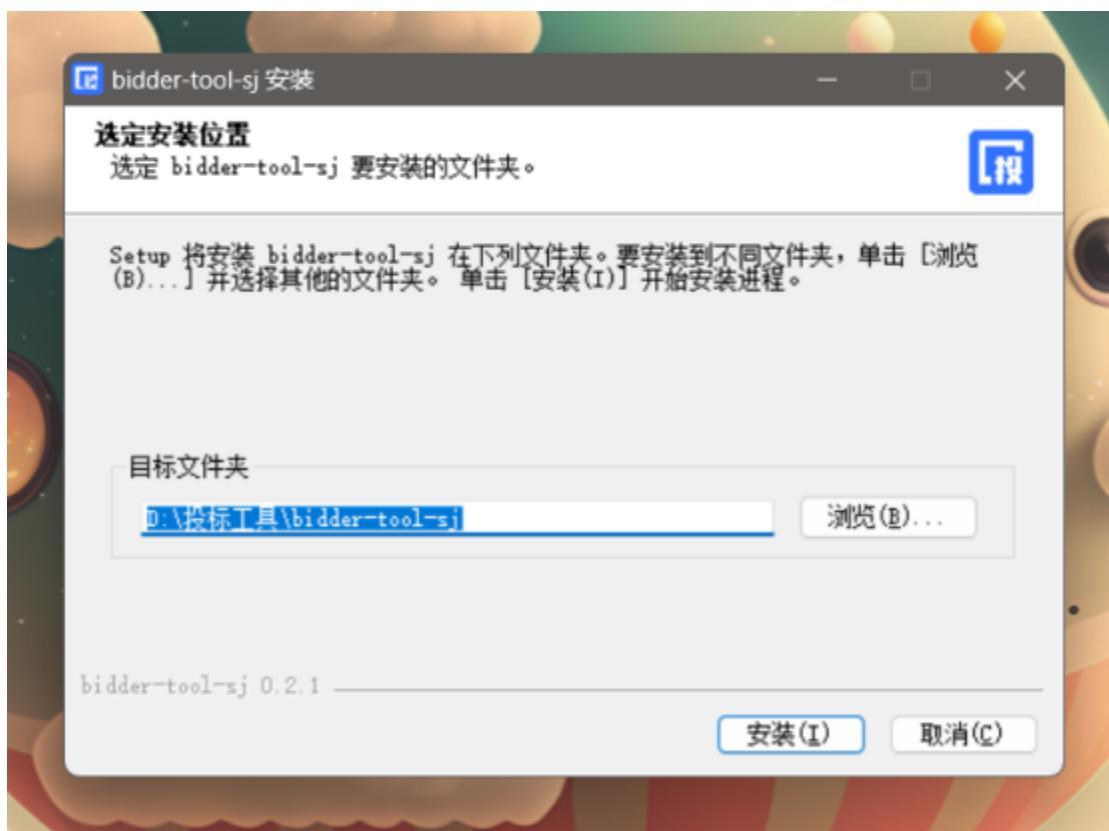
招标文件/代理机构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

四、使用说明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1、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启动”，进入工具首页。



2、导入招标文件

把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打开，点击新建投标文件，把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是：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经。



2、多轮报价

如果投标项目的非公开项目（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谈判、单一来源）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招标文件，显示政府多轮报价按钮，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3、编制流程说明

以货物—公开为例，其他采购类型根据工具提示填写对应内容

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环节主要是填写投标企业的基本信息，所有带星号的字段是必填项目。（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填写）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企业名称"/>	* 法人代表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企业法人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法人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法人身份证号码"/>
* 企业注册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企业注册地址"/>	* 法人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法人联系电话"/>
* 营业执照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营业执照号"/>	* 法人职务/职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法人职务/职称。没有填无"/>
* 企业成立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 注册资本(万元)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 开户银行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开户银行名称"/>	* 开户银行账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开户银行账号"/>
* 经营范围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经营范围"/>	

---- 企业人员信息 ----

* 企业员工总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企业"/> - <input type="button" value="减"/>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	* 技术负责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技术负责人名称"/>
* 高级职称数量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高级"/> - <input type="button" value="减"/>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	* 技术负责人职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技术负责人职称"/>
* 中级职称数量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中级"/> - <input type="button" value="减"/>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	* 技术负责人电话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技术负责人电话"/>
* 技术人员数量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技术"/> - <input type="button" value="减"/>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	* 各类从业人员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各类从业人员数"/> - <input type="button" value="减"/>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

---- 企业其他信息 ----

企业网址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企业网址(非必填)"/>	企业传真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企业传真(非必填)"/>
企业电话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企业电话(非必填)"/>	企业邮箱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企业邮箱(非必填)"/>

---- 经办人信息 ----

经办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经办人姓名(非必填)"/>
经办人身份证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经办人身份证号(必填)"/>
经办人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value="请填写经办人联系电话(非必填)"/>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未上市，投标人应提供股东占公司股份总数____%以上的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投标人控股(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单位名称;

备注

注：如果第一次使用工具可以先点击“素材库”按钮，去维护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信息。下次再做投标文件时，可以直接点击复用按钮，直接导入，无需填写了。



(如果更换电脑，可以点击导“导出”按钮，导出素材库数据信息。在新电脑上，点击“导入”按钮，导入素材库数据信息)

政府采购素材库

注：如果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信息有所变动，可以在素材库进行修改维护。

1 企业基本信息 2 经办人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提示
注：如果是第一次使用投标工具，可以先到素材库维护企业信息和经办人信息。之后，在编制投标文件时，点击“引用”按钮，直接引用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企业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企业成立日期 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开户银行名称 请填写开户银行名称
经营范围 请填写经营范围

企业法人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务/职称
注册资本(万元) 请填写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开户银行账号 请填写开户银行账号

企业人员信息

注：如果企业基本信息和经办人信息有所变动，可以在素材库进行修改维护。

1 企业基本信息 2 经办人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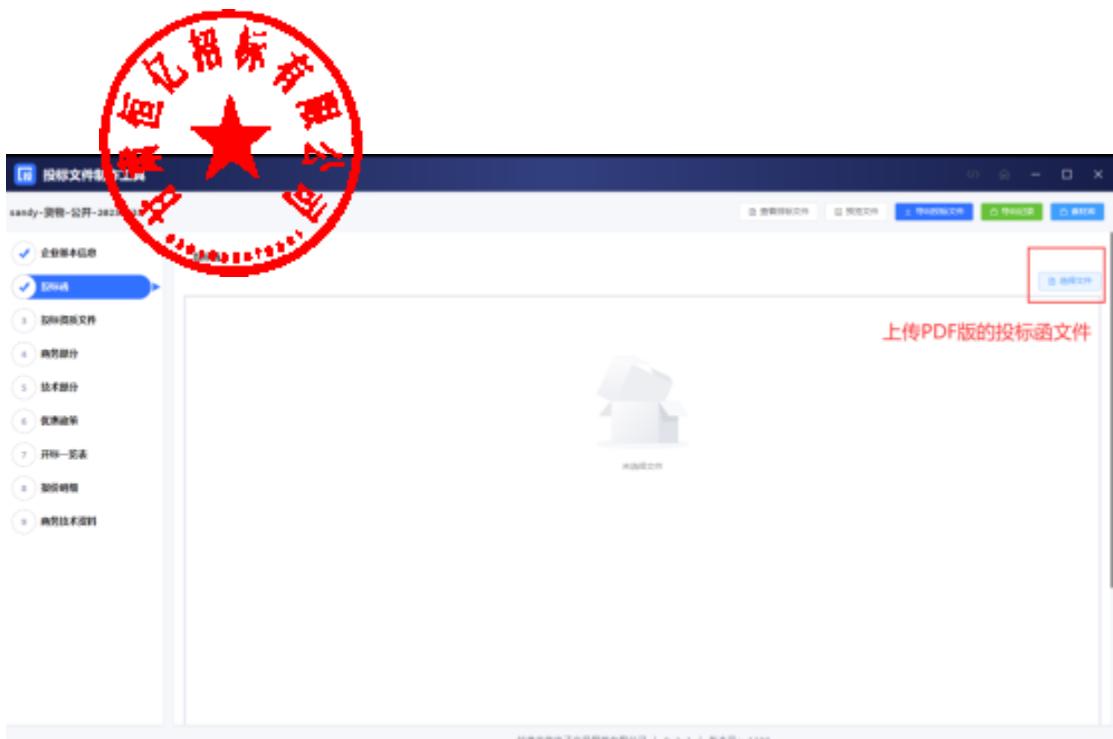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企业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企业成立日期 请选择企业成立日期
开户银行名称 请填写开户银行名称
经营范围 请填写经营范围

企业法人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务/职称
注册资本(万元) 请填写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开户银行账号 请填写开户银行账号

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文件。如果上传投标函文件有问题，可以重新上传投标函文件。页面是可以预览投标函文件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3. 投标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PDF。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如果不合适，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如果招标人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对应模板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依次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PDF版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废标风险。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投标人——响应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商务1	商务1评审标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2	商务2	商务2评审标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依次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PDF版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投标人——响应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技术1	技术1评审标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2	技术2	技术2评审标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6. 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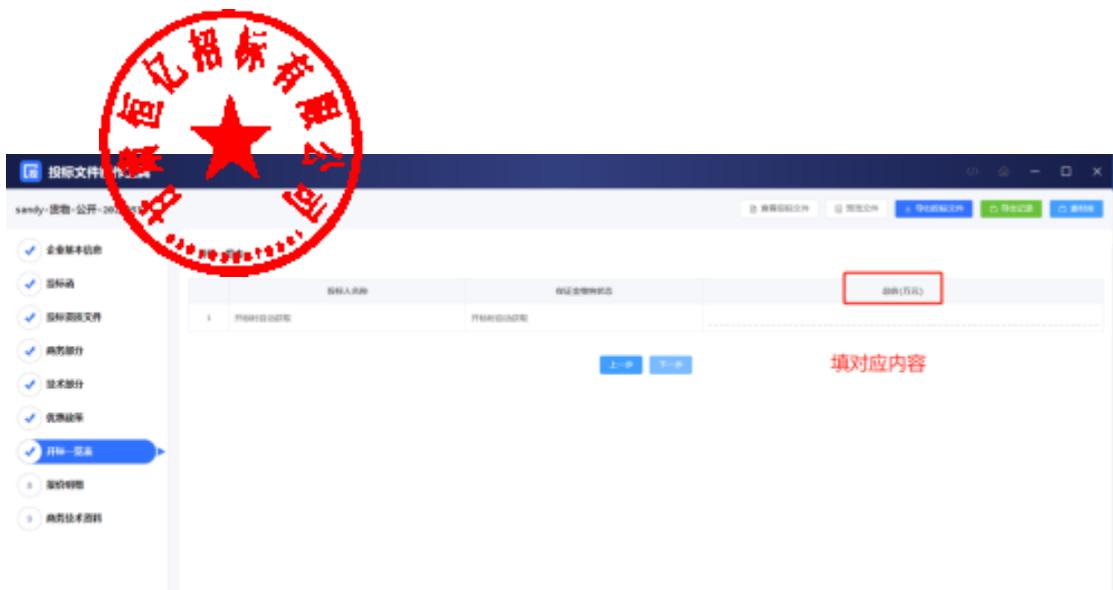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投标人——响应

序号	优惠项目	上传文件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证明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7. 开标一栏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栏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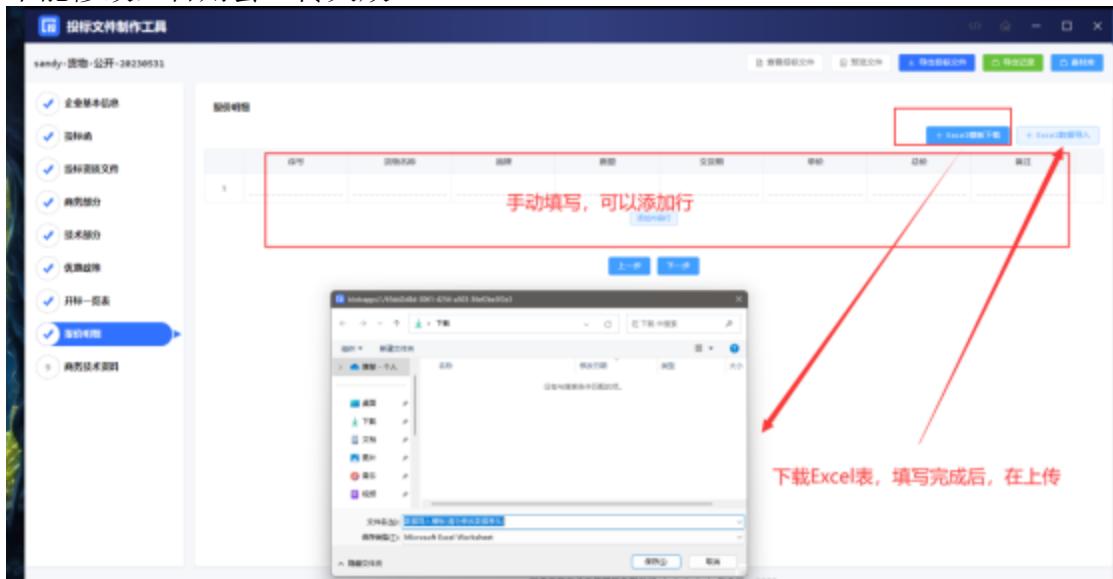


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报价明细表，填写报价明细表。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如果不合适，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如果招标人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对应模板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10.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随时可以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11.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先生成投标文件，然后进行签章，最后导出投标文件。

开始导出招标文件

甘肃文旅海外媒体矩阵宣传推广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11 企业法人名称: 11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11 法人身份证号码: 11
企业注册地址: 11 法人联系电话: 11
营业执照号: 11 法人职务/职称: 11
企业成立日期: 2023-09-26 注册资本(万元): 11
开户银行名称: 11 开户银行账号: 11
经营范围: 11

企业人员信息

甘肃文旅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1.4 | 版本号: 1001

生成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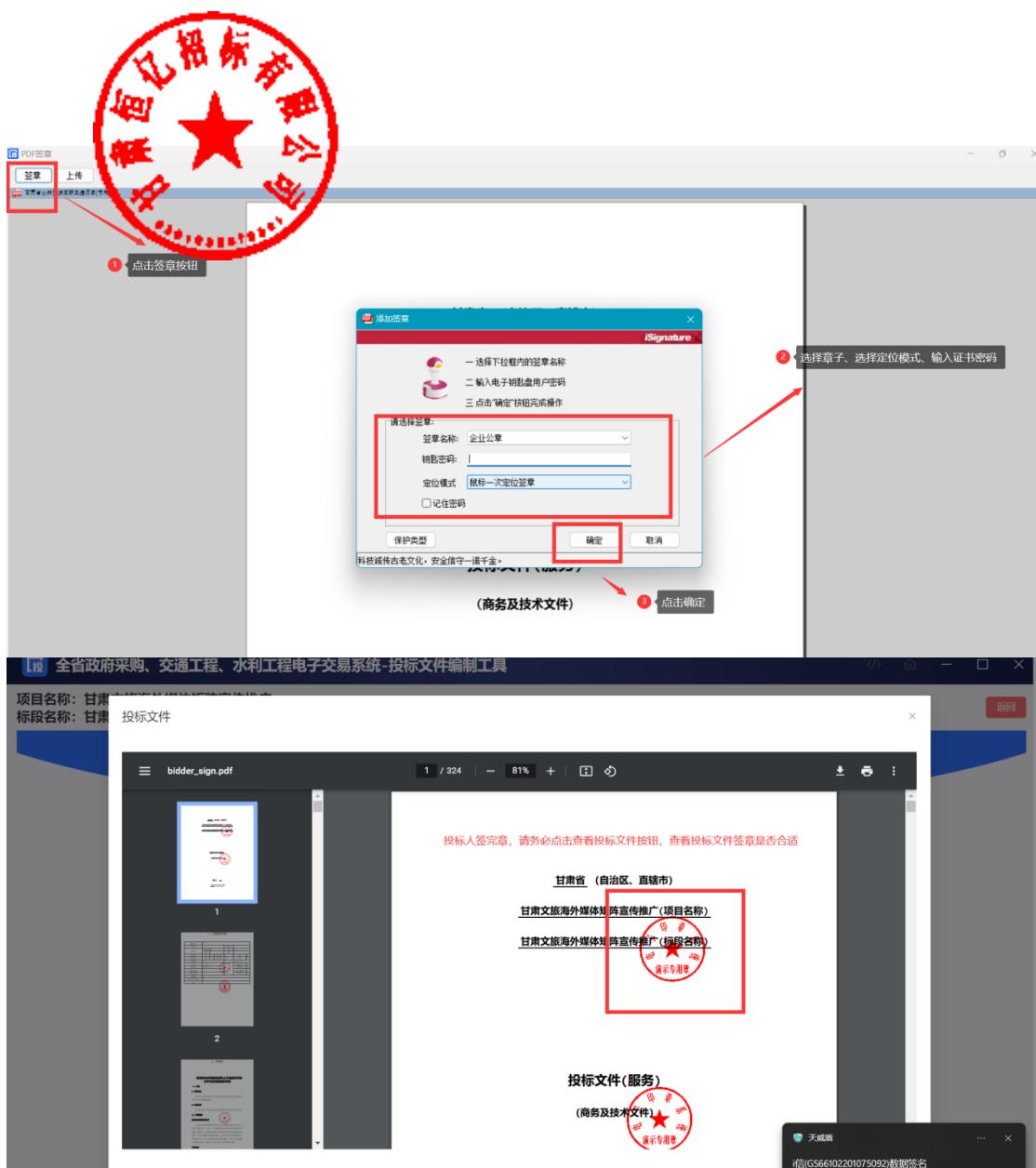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签章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盖章子，进行签章。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导出的文件有两个，一份是加密的tbsx投标文件；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是不能点击“导出招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签章是否合适（请对投标文件负责）。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投
标文件不合适，请返回去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开标系统



投标登记

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首页面上会展示出所有项目开标信息列表，寻找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按钮，选择投标标段，确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4:57:32

我参与项目

找到投标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按钮，选择标段，投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码	开始时间	招标方式	投标报名方式	状态	操作
1	220304-高速公路建设-05250328-0580	G01-12620000224133481-202307180510024	2023-06-0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2	202305110501(公招)-第一标段	JG02105110002	JG02105110002	2023-06-0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3	220304-高速公路建设-0525031第二标段	G01-12620000224133481-202307180510001	2023-06-0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4	Jm20231226(公招)-第二标段	20231226	1228981	2023-12-26 11:00:00	竞价	资格预审	待投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5	202305230501(公招)-第三标段	JG02105230002	JG02105230002	2023-12-11 09:00:00	资格预审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6	220304-公开招投-0524-002	2023050505161119	091-12620000224133481-2023071805161119	2023-12-3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7	20230528001(公招)-第二标段	JG02105280001	JG02105280001	2023-12-3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8	20230529001(公招)-第二标段	JG02105290001	JG02105290001	2023-12-3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9	20230529002(公招)-0580	JG02105290002	JG02105290002	2023-12-3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10	20230529002(公招)-第二标段	JG02105290002	JG02105290002	2023-12-31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待评标	<button>查看详情</button>

共20项 | 0条/页 | < > 上一 | 下一 | 重置

我参与项目

找到投标

选择投标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操作
1	220304-高速公路建设-05250328-0580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2	202305110501(公招)-第一标段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3	220304-高速公路建设-0525031第二标段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下载对应版本的投标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zbsx）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5:01:38

我参与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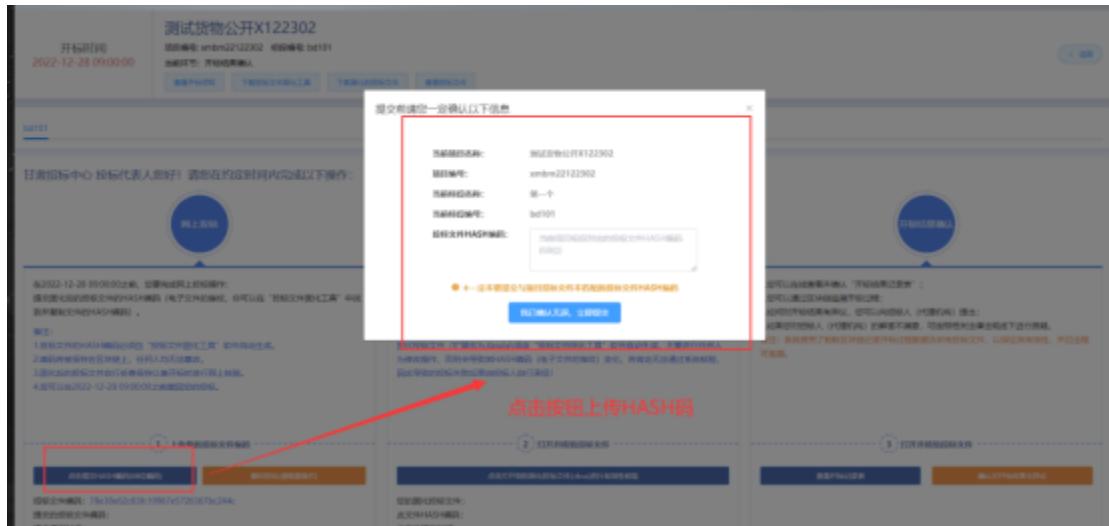
在我参与项目的列表页面，找到对应投标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码	开始时间	招标方式	投标报名方式	状态	操作
1	渤海物探公开012202	an0212202	j02122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	待评标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2	20221210C17-渤海工程局0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	待评标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3	20221212C17-公开-渤海物探0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	已评标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4	公开招标01107980	1231231	3212312	2022-11-07 19:42:00	竞价	资格审查	已评标	<button>进入网上开标厅</button>



上传哈希值(文件编码)

开标前，打开开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开标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项目名称: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sm002122302 标段编号: bd101
操作: 开标结果确认

甘肃招标中心 招标代理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您需要在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您的投标文件的HASH码（电子文件的散列，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生成对应的文件的HASH码）。

备注：
1.投标文件的HASH码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的登录密码可以在投标文件上输入。
4.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前删除投标文件。

1. 上载您的投标文件 HASH 码
投标文件 HASH 码: 3fe062183c19061e5726337a244c
提交文件时间: 2022-12-28 09:00:00

2. 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HASH 码: 3fe062183c19061e5726337a244c
提交文件时间: 2022-12-28 09:00:00

3. 点开我的投标文件
查看文件列表
查看文件状态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项目名称: sm002122302 标段编号: bd101
操作: 开标结果确认

甘肃招标中心 招标代理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您需要在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您的投标文件的HASH码（电子文件的散列，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生成对应的文件的HASH码）。

备注：
1.投标文件的HASH码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的登录密码可以在投标文件上输入。
4.您可以在2022-12-28 09:00:00前删除投标文件。

1. 上载您的投标文件 HASH 码
投标文件 HASH 码: 3fe062183c19061e5726337a244c
提交文件时间: 2022-12-28 09:00:00

2. 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HASH 码: 3fe062183c19061e5726337a244c
提交文件时间: 2022-12-28 09:00:00

3. 点开我的投标文件
查看文件列表
查看文件状态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招标方式	资格审查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sm002122302	3fe06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开评标
2	20221210307基础设施类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评标	进入开评标
3	20221210307-公开-基础设施类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开评标
4	公开招标T137W9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09:00:00	竞价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开评标
5	公开招标T137W9	2323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竞价	资格后审	等待评标	进入开评标
6	公开公开T137W9	23123	215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开评标
7	公开招标001	A023123123	A033432323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进入开评标
8	甘肃省教育厅附属教育用地项目施工工程	A01-12620000224533348/ -20220819-819481-2	2626-220647	2022-10-22 09: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开评标
9	23	23	2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进入开评标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The screenshot shows a bidding interface with a red '澄清通知' (Clarification Notice)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includes:

- 开标时间: 2023-05-31 15:56:00
- 项目编号: 555AAAA70570705
- 招标编号: BD-0000002
- BD-0000001 BD-0000002
- 澄清通知: 2023-06-02 11:55:34
-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 是否强制澄清: 是
- 是否回复: 是
- 立即回复

A modal window titled '澄清通知' (Clarification Notice) is displayed, listing the following details:

-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道路-20230531
- 科目名称: 工程-4052
- 项目编号: 555AAAA70570705
- 澄清通知内容: 你提出的质疑已经处理
- 澄清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 操作: 上传 *上传附件(仅支持rar或zip格式)
- 确定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The screenshot shows a bidding interface with a red '报价' (Quotation)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includes:

- 开标时间: 2022-11-07 15:40:00
- 公开询价1107Wjx
- 项目编号: 1231231
- 招标编号: 23432432
- 立即报价
- 23432432
- 报价单
- 2022-11-07 21:00:00
- 2022-11-07 21:59:00
- 操作: 上传报价文件
- 报价单:
- 报价单: 14715a711171814d2be2aa5a2f
- 备注:
- 立即报价